

证券代码：830934

证券简称：嘉斐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嘉斐科技（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投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是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四） 委托理财期限

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会严格按照《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保证委托理财事宜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投资理财主要是中低风险、稳健型的短线理财产品，安全性高。如发现异常情况或判断将出现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管理层，并尽快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的控制投资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经营资金充足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产品是在确保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同时能提高自有资金的利用率，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大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嘉斐科技（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嘉斐科技（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2日